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PAC FINANCI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3)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公告載列本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該中期報告」）全文，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內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相關規定。

該中期報告之印刷版本（當中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將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葉國光

香港，2019年11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國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鄔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駿先生、蘇國欣先生及鄧偉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至少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gca.com.hk保存。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報告的中、英文版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ca.com.hk。

目錄

公司資料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8
其他資料	3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葉國光先生 (董事總經理)

鄔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家駿先生

蘇國欣先生

鄧偉基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張家駿先生 (主席)

蘇國欣先生

鄧偉基先生

薪酬委員會

蘇國欣先生 (主席)

張家駿先生

葉國光先生

鄔迪先生

鄧偉基先生

提名委員會

鄧偉基先生 (主席)

張家駿先生

葉國光先生

鄔迪先生

蘇國欣先生



公司秘書

曾若詩女士

監察主任

葉國光先生

授權代表

曾若詩女士

葉國光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

華普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27樓2703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過戶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www.gca.com.hk

股份代號

8193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相關未經審核／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貸款利息收入		3,189	2,339	6,077	5,676
其他收益		10,199	15,705	19,447	19,216
收益總額	4 & 5	13,388	18,044	25,524	24,892
銷售成本		(4,821)	(8,178)	(9,696)	(10,115)
毛利		8,567	9,866	15,828	14,777
其他收入	5	411	1,292	1,086	2,39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13,730)	(17,609)	(22,343)	(10,72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		(203)	-	(3,640)	72
市場推廣、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12,759)	(11,679)	(31,081)	(21,929)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收益		90	-	90	-
財務成本	6	(1,110)	(442)	(2,266)	(874)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110)	-	234	-
除稅前虧損	7	(18,844)	(18,572)	(42,092)	(16,282)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72	(314)	(139)	(637)
期內虧損		(18,772)	(18,886)	(42,231)	(16,919)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的匯兌差異		-	(10)	(707)	(1,045)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18,772)	(18,896)	(42,938)	(17,964)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8,962)	(18,897)	(42,062)	(16,436)
非控股權益		190	11	(169)	(483)
		(18,772)	(18,886)	(42,231)	(16,919)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963)	(18,909)	(42,629)	(17,272)
非控股權益		191	13	(309)	(692)
		(18,772)	(18,896)	(42,938)	(17,964)
			(經重列)		(經重列)
每股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港仙)		(3.25)	(3.24)	(7.22)	(2.8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

	附註	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064	1,274
使用權資產		5,437	—
無形資產		12,800	12,800
商譽		83,146	83,146
投購人壽保單按金		2,665	2,665
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的投資		—	1,021
應收貸款	13	144,904	53,818
其他按金		200	200
遞延稅項資產		1,320	1,320
		251,536	156,244
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5,980	—
貿易應收款項	12	8,772	10,9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76	29,792
應收貸款	13	35,074	128,3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689	45,949
應收關連方款項		11,404	—
銀行及現金結餘	14	5,325	6,983
可收回稅項		70	70
		100,190	222,03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8,011	10,200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34,502	35,47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336	1,069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	4,714
合約負債		2,921	2,015
銀行及其他借貸		10,383	10,406
應付融資租賃		118	127
租賃負債		5,915	—
應付稅項		229	60
		64,415	64,066
流動資產淨值		35,775	157,971



	附註	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81	–
承兌票據		55,620	55,620
應付融資租賃		132	186
租賃負債		5,866	–
遞延稅項負債		2,112	2,112
		65,011	57,918
資產淨值			
		222,300	256,29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58,296	58,296
儲備		155,849	189,5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4,145	247,833
非控股權益		8,155	8,464
權益總值			
		222,300	256,29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幣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以股份為基礎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值 千港元
						的付款儲備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58,296	581,772	5,359	(656)	(407,937)	10,999	247,833	8,464	256,297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未經審核)	-	-	-	-	(97)	-	(97)	-	(97)
於2019年4月1日的經調整結餘(未經審核)	58,296	581,772	5,359	(656)	(408,034)	10,999	247,736	8,464	256,200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未經審核)	-	-	-	(567)	(42,062)	-	(42,629)	(309)	(42,93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未經審核)	-	-	-	-	-	9,038	9,038	-	9,038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58,296	581,772	5,359	(1,223)	(450,096)	20,037	214,145	8,155	222,300
於2018年4月1日(經審核)	58,296	581,772	5,359	241	(344,133)	13,545	315,080	9,977	325,057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	-	-	-	(3,007)	-	(3,007)	(747)	(3,754)
於2018年4月1日的經調整結餘	58,296	581,772	5,359	241	(347,140)	13,545	312,073	9,230	321,303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836)	(16,436)	-	(17,272)	(692)	(17,964)
沒收已授出購股權的影響	-	-	-	-	2,547	(2,547)	-	-	-
於2018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58,296	581,772	5,359	(595)	(361,029)	10,998	294,801	8,538	303,33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	22,343	10,722
其他經營現金流量	(30,389)	(10,857)
	(8,046)	(13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所得款項	250	–
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	4,917	(3,112)
自一間合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1,095	–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2	37
	6,264	(3,07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7)	(1,9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999)	(5,197)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8	6,315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761)	(1,022)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2)	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2,283	4,157
銀行透支	(4,095)	(4,061)
	(1,812)	9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於GEM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7樓2703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其於2019年11月11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GEM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未包括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一切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2019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文「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段所述者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2019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已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當前期間的財務表現和狀況及／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以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有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規定承租人將大部分租賃按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相同。出租人將繼續採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影響。

本集團已自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4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性採納方法，據此追溯性應用該準則，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積影響。本集團選擇僅於首次應用日期對此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分類為租賃的合約採用準則所允許的過渡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亦選擇豁免確認於開始日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合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相應資產的租賃合約（「低價值資產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過渡影響於下文載述。

下表分析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扣除稅項）。

2019年
4月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於2019年3月31日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期末結餘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使用權資產	14,679

於2019年4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期初結餘	14,679
-------------------------------	--------

租賃負債

於2019年3月31日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期末結餘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	14,776

於2019年4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期初結餘	14,776
-------------------------------	--------

累計虧損

於2019年3月31日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期末結餘	(407,937)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使用權資產	14,679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	(14,776)

於2019年4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期初結餘	(408,034)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9年 4月1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4	–	1,274
使用權資產	–	14,679	14,679
無形資產	12,800	–	12,800
商譽	83,146	–	83,146
投購人壽保單按金	2,665	–	2,665
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的投資	1,021	–	1,021
應收貸款	182,146	–	182,14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9,992	–	29,992
遞延稅項資產	1,320	–	1,3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5,949	–	45,949
貿易應收款項	10,915	–	10,915
可收回稅項	70	–	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6,983	–	6,983
	378,281	14,679	392,960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200	–	10,2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35,475	–	35,47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069	–	1,069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4,714	–	4,714
合約負債	2,015	–	2,015
銀行及其他借貸	10,406	–	10,406
應付稅項	60	–	60
遞延稅項負債	2,112	–	2,112
租賃負債	–	14,776	14,776
應付融資租賃	313	–	313
承付票據	55,620	–	55,620
	121,984	14,776	136,760
資產淨值	256,297	(97)	256,200
權益			
股本	58,296	–	58,296
儲備	189,537	(97)	189,537
非控股權益	8,464	–	8,464
總權益	256,297	(97)	256,20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訂有土地及樓宇租賃合約。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租賃開始日期將各項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本集團，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於租約開始時按租賃物業於開始日期的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款項現值之較低者予以資本化。租賃款項於利息（確認為財務費用）與租賃負債扣減之間進行分配。就經營租賃而言，租賃物業不予以資本化，租賃款項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租金開支。任何預付租金及應計租金分別確認為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已採用該準則規定的特定過渡要求及可行權宜方法。

此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本集團就此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除外。大部分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按其賬面值確認，猶如一直應用該準則，惟採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除外。部分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按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並就此前確認的任何相關預付及應計租賃款項作出調整。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並採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

本集團亦採用以下可得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依賴其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對租賃是否繁苛的評估。
- 對於首次應用日期剩餘租期不足12個月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
- 自計量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時扣除初始直接成本。
- 倘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約的選擇權，則以事後分析結果釐定租期。

基於上文所述，於2019年4月1日：

- 確認使用權資產約14,679,000港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簡明單獨呈列。
- 確認額外租賃負債約14,776,000港元。
- 已就該等調整的淨額影響於累計虧損作出約97,000港元的調整。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9年3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7,600
於2019年4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	4.625%
於2019年4月1日的折現經營租賃承擔及租賃負債	14,776

新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的新會計政策，已自首次應用日期起應用：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於租期結束後取得租賃資產的擁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使用年期與租期之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使用權資產或會減值。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按租期內應付租賃款項現值計量的租賃負債。租賃款項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及剩餘價值擔保項下預期應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之購買權的行使價及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權的終止租賃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於觸發付款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隱含的利率，則本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上調以反映利息增幅，下調以反映作出的租賃款項。此外，倘有任何變動（即租期變更、實質固定租賃款項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化），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該等於開始日期的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視作低值的辦公設備租賃應用低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的租賃款項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釐定附有重續權合約之租期時的重大判斷

本集團將租期釐定為不可撤銷租期，連同續租權涵蓋的任何期間（倘可合理確定續租權將獲行使），或租賃的終止權涵蓋的任何期間（倘可合理確定終止權將不獲行使）。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確認的金額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於期內的變動：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未經審核）	14,679	(14,776)
折舊	(3,262)	-
利息開支	-	(312)
付款	-	3,307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1,417	(11,781)

3.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估計乃於特定時間點作出，並根據相關市場資料及有關金融工具的資料得出。該等估計屬主觀性質，並涉及不明朗因素及須作出重大判斷的事宜，故無法準確釐定。假設的變動可能對該等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於2019年9月30日及3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以下披露公允價值計量法使用三個層級的公允價值：

第1層： 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得出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2層： 直接或間接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數據，而非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

第3層： 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2019年9月30日公允價值層級的披露：

概述	按以下架構計量的公允價值：			
	第1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2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3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的證券	18,689	—	—	18,689

於2019年3月31日公允價值層級的披露：

概述	按以下架構計量的公允價值：			
	第1層 千港元 (經審核)	第2層 千港元 (經審核)	第3層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於香港上市的證券	45,949	—	—	45,949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乃按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分配資源至各分部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閱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執行董事。

本集團四個經營及報告分部如下：

— 資產顧問及資產評估

提供資產評估及資產顧問服務，包括房地產及固定資產評估、礦產評估、業務及無形資產估值、金融工具及衍生工具估值以及有關各類資產（尤其是物業）的諮詢

— 企業服務及諮詢

提供公司秘書服務、人力資源管理及其他行政服務、會計及稅務服務、企業通訊及市場推廣服務、企業管治、內部監控、企業風險管理服務及管理諮詢服務

— 媒體廣告

透過中至高端住宅社區內升降機或升降機大堂的升降機內海報架網絡及液晶顯示器網絡提供媒體廣告業務服務

— 金融服務

(i) 向個人提供私人貸款、商業貸款及按揭等金融信貸服務；及(ii) 證券經紀、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買賣證券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為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各分部獨立管理，原因是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要求及市場推廣策略。

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公司收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財務成本。

本集團按當前市價將分部間收益及轉讓入賬，猶如向第三方獲取收益或作出轉讓。

截至2019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企業服務及諮詢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媒體廣告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金融服務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總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即時確認	15,709	15,339	-	-	-	-	616	212	16,325	15,551
隨時間確認	-	-	844	984	2,278	2,163	6,077	6,194	9,199	9,341
來自外來客戶收益	15,709	15,339	844	984	2,278	2,163	6,693	6,406	25,524	24,892
分部間收益	312	312	1,374	1,374	-	-	-	-	1,686	1,686
除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 抵免/(開支)前的 分部(虧損)/溢利	(1,369)	(2,054)	(3,505)	(2,878)	(66)	(287)	57	2,260	(4,883)	(2,95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22,343)	(10,72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									(3,640)	72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11,226)	(2,673)
除稅前虧損									(42,092)	(16,282)

附註：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此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地區資料：

在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以客戶所在地點為基準。

	來自外來客戶收益	
	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23,033	22,379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	2,491	2,513
	25,524	24,892

截至2019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客戶收益佔收益總額10%或以上。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資產顧問及資產評估服務收入	8,304	13,821	15,709	15,339
企業服務及諮詢收入	208	645	844	984
媒體廣告服務	1,178	1,129	2,278	2,163
金融服務	3,698	2,449	6,693	6,406
	13,388	18,044	25,524	24,892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	1	2	1
分租收入	324	572	648	1,144
雜項收入	86	719	436	1,249
	411	1,292	1,086	2,394

6. 財務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552	33	1,136	56
承兌票據利息	405	405	810	810
租賃負債利息	152	–	317	–
其他	1	4	3	8
	1,110	442	2,266	874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載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 自有資產	97	169	198	325
– 使用權資產	1,631	–	3,26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13,730	17,609	22,343	10,72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收益)／虧損	203	–	3,640	(7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0,872	6,688	16,321	12,206
經營租賃支出	547	2,049	1,080	4,094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期內撥備	-	314	139	637
於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72)	-	-	-
總額	(72)	314	139	637

《2018年稅務（修訂）（第3號）條例》於2018年3月29日頒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法團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計稅，其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計稅。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旗下獲提名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本集團旗下其他香港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稅率計稅。

於相關期間及各報告期末，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9.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本期間宣派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虧損約18,962,000港元（2018年：虧損約18,897,000港元）及42,062,000港元（2018年：虧損約16,436,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82,955,860股（2018年：經重列：582,955,860股普通股）計算。就計算截至2019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2019年1月15日生效）被視為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內一直生效。因此，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調整以反映股份合併。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19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相關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為於各有關期間內並無發行在外潛在攤薄普通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以成本約78,000港元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信貸期一般介乎14至365日不等。各客戶設有最高信貸限額。就新客戶而言，一般須預先付款。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439	4,873
31至90日	1,589	2,914
91至180日	436	999
181至365日	2,213	1,072
超過365日	95	1,057
	8,772	10,915

13. 應收貸款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部分	144,904	53,818
非流動部分	35,074	128,328
	179,978	182,146

應收貸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1至90日	–	6,549
91至180日	12,095	8,838
181至365日	6,957	3,800
超過365日	160,926	162,959
	179,978	182,146

14. 銀行及現金結餘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手頭現金	2	15
銀行現金		
– 一般賬戶	2,281	3,616
– 信託賬戶	3,042	3,352
	5,325	6,983

15. 貿易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7,875	10,200
91至180日	55	–
超過365日	81	–
	8,011	10,2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大致可分為四大部分：(i)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ii) 企業服務及諮詢；(iii) 媒體廣告；及(iv) 金融服務。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通常涉及為多間上市集團提供獨立估值服務，以配合市場、監管及受信責任要求，尋覓及物色潛在投資機會或投資者，對相關資產進行盡職審查及評估，以及提供程序及策略方面業務意見。資產顧問服務收入主要屬成功主導及項目主導性質。

企業服務及諮詢

企業服務及諮詢分部主要集中於就企業管治、內部監控、企業風險管理及其他營運方面等領域向企業提供意見，並提供後勤行政服務。

媒體廣告

媒體廣告收入主要來自中至高端住宅社區內升降機或升降機大堂的升降機內海報架網絡及液晶顯示器網絡。

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分部主要指透過一家間接附屬公司由一家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持牌法團提供與證券交易相關的服務及提供放債服務。

提供與證券交易相關的服務主要涉及提供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及服務，而放債業務則主要涉及向個人及企業提供私人貸款及商業貸款等金融信貸服務。



財務回顧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5,500,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4,900,000港元），較2018年同期（「去年同期」）輕微增加約2.4%，原因為資產顧問及資產評估服務以及金融服務所得收入輕微增加。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9,700,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0,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4.0%，乃由於有效的成本控制所致。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市場推廣、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約為31,100,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1,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2.0%，原因為於本期間內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確認非現金開支約9,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及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約為26,000,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0,700,000港元）。詳情載於「所持重大投資」一節。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為2,300,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55.6%。有關增加乃由於本期間為滿足營運資金需要而設的新借貸所產生利息及因於本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租賃負債利息。

因此，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2,100,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16,400,000港元）。虧損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1) 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確認非現金開支約9,000,000港元；及(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約22,300,000港元及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約3,600,000港元。



提供財務資助回顧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所提供財務資助概無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須予披露交易」、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關連交易」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章須予披露的「向實體提供墊款」。

展望

展望未來，鑑於中國、台灣、香港及澳門（統稱「大中華地區」）對專業商業服務的需求穩定，資產顧問及企業諮詢服務各分部的收益仍然理想。由於大中華地區（尤其中國）內的公司不斷拓展企業規模、業務越趨複雜及市場位置越見分散，加上進行改革、上市及併購，預期對資產價值、程序及規則以及投資配對方面的領先專業顧問服務需求將仍然殷切。憑藉本集團核心業務分部的現有競爭優勢及市場地位，本集團堅信其經驗豐富的專業團隊以及所提供方便的一站式專業服務，將有助本集團作充分準備，以把握源源不絕的業務機遇。

媒體廣告收益與同期相比仍然穩定，乃由於中國媒體廣告行業競爭激烈及渴求新型廣告渠道所致，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新客戶。

預期來年金融服務分部將充滿挑戰。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在瞬息萬變的行業及經濟中提升競爭力。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現金狀況，並將繼續物色投資及商機，務求取得可持續增長，提升盈利能力，最終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本期間內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總市值約為18,7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45,900,000港元），為包括七種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組合（2019年3月31日：八種香港上市股本證券及一種香港上市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證券名稱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所持 股份數目	於2019年9月30日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9年 3月31日
			佔股權 百分比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千港元	佔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百分比	佔資產淨值 百分比	已變現虧損 千港元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千港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滙隆」） （股份代號：8021）（附註1）	21,669	416,000,000	2.9%	7,488	40.1%	3.4%	-	(9,984)	17,472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錢包」）（股份代號：802） （附註2）	6,420	60,000,000	2.19%	7,260	38.8%	3.3%	-	(5,460)	12,720
中國三三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三三」）（股份代號：8087） （附註3）	27,280	124,000,000	2.15%	2,232	11.9%	1.0%	(202)	(1,932)	5,400
其他投資（附註4及5）	13,783	32,485,000		1,709	9.2%	0.8%	(3,438)	(4,967)	10,357
	69,152	632,485,000		18,689	100%	8.5%	(3,640)	(22,343)	45,949



附註：

1. 滙隆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建築及建造工程棚架及裝修服務、管理合約服務及其他服務的業務、放債業務及證券買賣業務。
2. 中國錢包主要從事提供生物識別及無線射頻識別產品以及解決方案服務、互聯網及手機應用程式及相關服務。
3. 中國三三主要從事平面媒體廣告、戶外廣告以及電影及娛樂投資。
4. 投資的賬面值佔本集團於2019年9月30日的資產淨值少於1%。
5.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持有該投資少於1%股權。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於股市波動下錄得已變現虧損約3,600,000港元及未變現虧損約22,300,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變現收益約70,000港元及未變現虧損約10,700,000港元）。

本集團所持有股本證券的未來表現可能受香港股票市場影響。在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以及緊密監察投資表現及市場趨勢，以調整其投資策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所持賬面值約為259,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約326,000港元）的汽車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對本集團所獲授融資租賃的擔保。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所持賬面值約為2,7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約2,700,000港元）的投購人壽保單按金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貸款及透支的擔保。



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2019年9月30日的資本結構與2019年3月31日相比並無變動。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於香港進行並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認為其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匯風險及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5,3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約7,0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結餘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5,8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約158,000,000港元）。於2019年9月30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6（2019年3月31日：3.5）。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包括借貸及承兌票據）約為67,3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約66,000,000港元），而淨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扣除銀行及現金結餘的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值計算，為0.28（2019年3月31日：0.23）。借貸為銀行貸款約1,6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約1,700,000港元）及銀行透支約4,1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2,700,000港元）及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其他貸款為6,000,000港元（2019年3月31日：6,000,000港元）。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值並按平均年利率2.6厘（2019年3月31日：以港元計值，平均年利率2.5厘）計息，及銀行透支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平均年利率4.6厘（2019年3月31日：4.6厘）計息，而於2019年9月30日，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其他貸款則以港元計值，並按年利率36厘（2019年3月31日：36厘）計息。承兌票據以港元計值，並按年利率3厘（2019年3月31日：3厘）計息。



資本承擔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19年3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19年9月30日及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僱用54名（2019年3月31日：64名）僱員。於本期間內，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6,300,000港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2,200,000港元）。僱員的薪酬、晉升及加薪幅度乃根據個人及本公司的表現以及個人的專業及工作經驗，並參考當時市場慣例及標準評估。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及安排在職培訓。本集團認為優秀員工是企業能成功發展的其中一項關鍵因素。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於本期間後，概無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重大事項須提請各董事垂注。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為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述有關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3)	總計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葉國光先生 (「葉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 實益擁有人／公司權益 及個人權益	31,085,000 (附註2)	5,829,500	36,914,500	6.33%
鄔迪先生(「鄔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	5,829,500	5,829,500	1.00%

附註：

1. 有關百分比乃基於2019年9月30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31,085,000股股份由Brilliant One Holdings Limited (「Brilliant One」)持有，而Brilliant One則由GC Holdings Limited (「GC Holdings」)全資擁有。GC Holdings由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葉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先生被視為於Brilliant One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執行董事葉先生及鄔先生於2019年4月18日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可於由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的行使期內按每股0.279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權益百分比
葉先生 ^(附註)	Brilliant One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法團權益	200	100%
葉先生 ^(附註)	GC Holdings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1	100%

附註：本公司由Brilliant One擁有約5.33%權益。Brilliant One由GC Holdings全資擁有，而GC Holdings則由葉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為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述有關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9月30日，以下法團或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列入本公司所備存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Brilliant One (附註2)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31,085,000	5.33%
GC Holdings (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法團權益	31,085,000	5.33%
Laberie Holdings Limited (「Laberie」) (附註3)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140,000,000	24.02%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財訊傳媒」) (附註3)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法團權益	140,000,000	24.02%

附註：

1. 有關百分比乃基於2019年9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Brilliant One由GC Holdings（由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葉先生全資擁有）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GC Holdings被視為於Brilliant One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Laberie由財訊傳媒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財訊傳媒被視為於Laberie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9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曾向本公司表示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備存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留聘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邁向成功，本公司已於2011年5月18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計劃）（包括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計劃於計劃所界定的採納日期（即2011年5月18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

於本期間內，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摘要如下：

合資格參與者	購股權所含相關股份的數目					於2019年 9月30日 尚未行使 (附註1)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經調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於2019年 4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期內註銷						
董事											
鄧迪先生	-	5,829,500	-	-	-	5,829,500	0.279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葉國光先生	-	5,829,500	-	-	-	5,829,500	0.279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僱員	25,830	-	-	-	-	25,830	0.20	1.626	2及3	2012年1月6日	a) 購股權（包括258,300股股份）其中三分之一可於2012年1月30日至2021年5月17日行使；三分之一購股權可於2013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17日行使；而其餘三分之一購股權可於2014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17日行使。 b) 購股權（包括98,400股股份）其中一半可於2013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17日行使；而餘下另一半購股權可於2014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17日行使。
	7,380	-	-	-	-	7,380	0.20	1.626	2及3	2012年1月6日	2012年7月1日至2021年5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7,380	-	-	-	-	7,380	0.20	1.626	2及3	2012年1月6日	2012年1月30日至2021年5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55,350	-	-	-	-	55,350	0.20	1.626	2及3	2012年1月6日	三分之一購股權可於2013年7月1日至2021年5月17日行使；三分之一購股權可於2014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17日行使；而其餘三分之一購股權可於2015年1月1日至2021年5月17日行使。
	-	23,318,000	-	-	-	23,318,000	0.279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48,575,000	-	-	-	-	48,575,000	0.0726	0.726	3	2017年11月10日	2017年11月10日至2020年11月9日（包括首尾兩日）
	-	23,318,000	-	-	-	23,318,000	0.279	不適用	不適用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
	48,670,940	58,295,000	-	-	-	106,965,940					



附註：

1. 於2019年4月18日，計劃下58,295,000份購股權獲授予若干董事及合資格參與者。股份於緊隨授出購股權日期前的收市價為0.27港元。
2.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8月27日的公告，尚未行使購股權所含相關股份的行使價及數目已因完成股份公開發售予以調整，自2014年8月28日起生效。
3.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15日的公告，尚未行使購股權所含相關股份的行使價及數目已因完成股份合併予以調整，自2019年1月15日起生效。
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於本期間內獲授出或行使或失效或註銷。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規定買賣準則」）。在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規定買賣準則。

管理合約

於本期間內，除任何董事或任何本公司全職僱員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本期間內，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或有機會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於GEM上市的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企業管治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責任必須清楚劃分並以書面列明。

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高級職員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或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然而，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乃由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葉國光先生履行。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歸予同一人，可壯大本公司的領導並使之趨於一致，令業務決策和策略得以有效及高效地規劃及執行。

董事資料變更

於本公司2019年年報日期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披露的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 張家駿先生自2019年6月28日至2019年10月31日獲委任為今海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2225）的公司秘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本報告，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葉國光

香港，2019年11月11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國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鄔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駿先生、蘇國欣先生及鄧偉基先生。